

临沂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A

临发改产业函〔2020〕49号

对市政协十五届四次会议第185号 提案的答复

宋世杰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推广乙醇汽油规范市场经营秩序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委在推广使用车用乙醇汽油方面主要开展以下工作。一是坚持依法行政。在全市范围内生产、储运、销售、使用车用乙醇汽油以及进行相关活动，严格执行《山东省车用乙醇汽油推广使用办法》。目前，我市中石油临沂分公司44家加油站和中石化临沂分公司180家加油站在售的92#汽油均为车用乙醇汽油。二是加强组织协调。发挥车用乙醇汽油推广使用的综合管理职能，积极协调工信、公安、财政、交通运输、环境保护、市场监督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依法做好车用乙醇汽油的推广使用工作。三是加大宣传力度。印发《车用乙醇汽油使用宣传单》，在全市加油站张贴。

发放，广泛宣传车用乙醇汽油技术成熟、安全、可靠、环保的特点。

根据您的意见建议，结合工作实际，下一步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

一、搞好调研谋划。实地了解乙醇汽油销售及乙醇汽油配送中心运营等情况，全面排查加油站销售乙醇汽油情况，掌握基础数据。召开由商务、市场监管等部门及加油站企业代表参加的座谈会，了解工作情况和困难问题，探讨加大推广应用的工作措施。

二、加大宣传推广。广泛印发《车用乙醇汽油使用宣传单》，在全市每个加油站张贴、发放，做到全覆盖。同时，积极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媒体，加强对推广使用车用乙醇汽油相关法律、政策、技术规范及使用常识的宣传，科学引导社会舆论和公众消费。使更多群众了解车用乙醇汽油经济环保的优点，消除误解，提高市场认可度。

三、增强部门合力。搞好部门沟通联系，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增强监管和推广工作的合力。协调商务部门加强对加油站的宣传引导，鼓励加油站销售乙醇汽油。协调市场监管部门对全市乙醇汽油加油站加油设施及油品质量进行排查，确保油品质量。协调中石化临沂分公司、中石油临沂分公司配合做好车用乙醇汽油的推广宣传工作。

特此答复。

最后，衷心感谢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及电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科，8727822

抄送：市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